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告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正光路 898 號

傳真號碼：03-2160483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 日發文

發文字號：桃檢秀龍 111 偵 42423 字第

000692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1 年度偵字第 42423 號不起訴處分書及起訴書正本 1 件，本案被告林梓安等人。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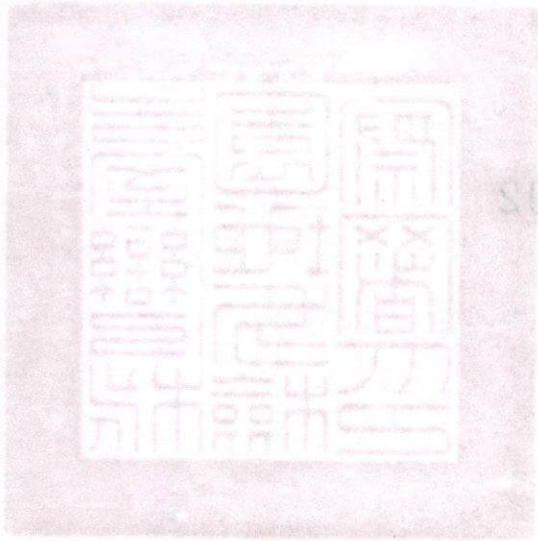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送達，自公告張貼之日起，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- 二、本署受理旨揭案件，業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偵查終結，因受送達人李茂同等人(如一覽表)所在不明，爰依刑事訴訟法規定予以公示送達，請向本署龍股書記官洽領。(請先行聯絡承辦書記官 電話：03-2160123 分機 8301)。
- 三、本件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之外，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。

正本：張貼本署牌示處

副本：本署資訊室 (請登載本署全球資訊網頁)

# 檢察長 俞 秀 端

主任檢察官 呂象吾 決行

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三日

000000

中央圖書館藏

##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名冊一覽表

案 號	稱 謂	姓 名	應收送達書類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茂同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吳銘鑒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方素貞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秀美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春和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建男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吳隆傑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鄭淑華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黃聖傑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興旺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黃寶美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怡婷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張萬院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怡祥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春和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茂同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怡婷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


##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名冊一覽表

案 號	稱 謂	姓 名	應收送達書類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秀美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汪明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張萬院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蕭淑娟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王獻珍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孫勢超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洪素珠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蔣維真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鄭秀榕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江勇輝	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田坤仁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呂佳樺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莊淑芳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呂全勝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邱羽嫻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呂承岳	不起訴書正本 1 件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李汪明	起訴書正本 1 件



#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名冊一覽表

案 號	稱 謂	姓 名	應收送達書類
111 年偵字第 42423 號	告訴人	陳建男	起訴書正本 1 件

